**上海市中医医院**

《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》

项目

**院内招标文件**

**二〇二二年拾壹月****第一章 招标须知**

**一、采购条件**

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采购项目的采购人为上海市中医医院（以下称“采购人”），现对本项目采取院内竞争性磋商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。在此欢迎合格供应商参加此次招标。

1．项目名称：《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》项目

2. 项目内容：根据市总文件要求，沪工总财{2021}76号，依托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、市合作交流办官网公布的消费帮扶销售渠道产品目录、局{产业}对口支援地区消费帮扶平台，市总工会官网“公告栏”中公布的直采目录、“申工社”微信公众号“服务大厅”中“消费帮扶”栏目。

**二、采购项目需求★**

1、预计采购数量：1420份。每家供应商必须提供有两套可选的提货券（A套，B套），供职工挑选

2、每套价值480元—500元。

3、服务地点：快递送至职工家

4、投标当日需携带样品

**三、服务要求**

1、供应商必须保证所供货物完全符合规定，货物质量及要求符合相关标准；

2、当货物出现问题时，供应商要及时查原因，解决问题；

3、所有货物须为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，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在结算时，应提供发票。

八、质量标准

招标文件有具体要求的，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；招标文件没有具体要求的，应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。

九、报价要求

供应商根据上述要求，提供物品。服务期限内采购人有其他需求，将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、本项目服务质保期壹年

**六、报价要求**

供应商根据上述要求，提供物品。服务期限内采购人有其他需求，将根据具体情况双方协商解决。

**七、本项目服务质保期壹年**

**八、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:**

1.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：2022年 11月8 日～2022年 11月 14日
2.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：见上海市中医医院官网
3. 招标文件工本费：无
4.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：官网自行下载

**九、招标文件要求：**

供应商提交的招标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下述资料：

1）、资格证明材料（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）

（1）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并提供单位身份的证明文件（企业营业执照，食品经营许可证，其他组织证明其身份文件）

（2）提供固定营业场所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

（3）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具备良好商业信誉，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、违规记录。

（4）提供产品生产批号和保质期

（5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2）、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授权书。

3）投标人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**十、递交招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地点及要求**

截止时间：2022年 11月 21日 北京时间 10:00

地点：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

响应文件份数：正本1份，副本2份。

**十一、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**

 地址：中国上海市静安区芷江中路274号上海市中医医院采购处

联系人：刘琳君

联系电话：56639828\*2237

**附件一：** 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项目报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报价 | 票面价值（元） | 备注 |
| 1 | 《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》项目 |  |  |

投标人名称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盖单位公章）：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委托代理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 (签字或盖章) 日期:

**附件二：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（格式）**

上海市中医医院：

 （投标人名称） 参加贵院组织的招标 （项目名称） 的招标。在此郑重声明：我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。

投标人名称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盖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或其委代理人＿＿＿＿＿＿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:

2022年职工消费帮扶物品项目

**——提货券配置方案**

**评分要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
| 1 | 方案的响应程度、方案的整体质量【主观分】 | 20 | 技术方案响应程度及整体质量高的得20分；技术方案响应程度及整体质量较好的17分；技术方案响应程度及整体质量一般的得14分；技术方案响应程度及整体质量较差的得11分。 |
| 2 | 投标人的综合实力【主观分】 | 10 | 投标人的企业规模实力，具有的各类认证证书等。各类证书或许可证齐全，综合实力强的得10分；各类证书或许可证一般，综合实力较强的得7分；各类证书或许可证较少，综合实力一般的得4分；综合实力较差的得1分 |
| 3 | 售后服务能力与承诺【主观分】 | 10 | 管理人员、实施人员配备；售后服务能够力与承诺等。售后服务方案和售后能力合理的得10分；售后服务方案和售后能力较合理的7分；售后服务方案和售后能力合理性一般的得4分；售后服务方案和售后能力不合理的得1分。 |
| 4 | 配送能力【主观分】 | 5 | 投标人的配送经验、配送保障等。配送能力强、配送保障好的得5分；配送能力较强、配送保障较好的得4分；配送能力及配送保障一般的得3分；配送能力及配送保障较差的得2分； |
| 5 | 投标人荣誉【客观分】 | 5 | 提供近三年来所获得的荣誉证书，用户评价证明等相关文件复印件。每提供1个得1分，最高得5分。 |
| 6 | 产品质量（包括样品）【主观分】 | 30 | 产品质量（包括样品）高的得30分；产品质量（包括样品）较好的得25分；产品质量（包括样品）一般的得20分；产品质量（包括样品）较差的得15分；未提供实物样品的不得分。 |
| **报价** | 20 | 以各供应商的评审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；评审价等于磋商基准价的得满分20分。评审价在基准价得基础上每上浮1%扣0.4分，每下浮1%的扣0.2分。 |
| **总计** | **100分** |  |